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6

单位名称：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根据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部署，统一全县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2. 研究制定全县政法工作的具体政策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维护稳定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3. 研究制定加强全县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及措施，协助县委及组织人事部门管理政法干部队伍。

4. 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5. 监督、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推动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意见和措施。

6. 组织、协调、指导全县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和制止非法宗教活动工作。

7. 组织、协调、指导、检查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8. 组织推动政法工作政策法律问题的调查研究，指导政法工作改革。

9. 承办县委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乐亭县委政法委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31.8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1.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0.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30.15	总计	62	1,030.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0.15	939.10					91.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1.81	840.76					91.05
20402	公安	931.81	840.76					91.05
2040201	行政运行	931.81	840.76					9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3	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3	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	1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9.65	2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3	30.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3	30.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	12.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7	1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8	2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8	2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0.15	365.21	664.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1.81	266.87	664.94			
20402	公安	931.81	266.87	664.94			
2040201	行政运行	931.81	266.87	66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5.53	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5.53	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15.87	1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9.65	2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3	30.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0.53	30.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	12.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18.07	1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8	2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8	2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40.76	840.7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53	45.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53	30.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28	22.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9.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9.10	939.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39.10	总计	64	939.10	93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9.10	365.21	573.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0.76	266.87	573.89
20402	公安	840.76	266.87	573.89
2040201	行政运行	840.76	266.87	573.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3	45.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3	45.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87	15.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5	2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3	30.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3	30.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	12.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7	1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8	2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8	2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8	2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7.93	30201	办公费	0.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2.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1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1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1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33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4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7.40	公用经费合计					2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收支，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

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4		2.84		2.84	5.00	3.94		2.84		2.84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30.1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642.81万元相比，收支各增加387.34万元，增长1.6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雪亮工程”运行维护费及疫情防护投入费等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30.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9.1万元，占91.1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1.05万元，占8.8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30.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5.21万元，占35.45%；项目支出664.94万元，占64.5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29 万元，增长 31.55%，主要是增加了“雪亮工程”运行维护费及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9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29 万元，增长 31.55%，主要是增加了“雪亮工程”运行维护费及人员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39.1万元,比上年增长296.29万元,增长31.55%,主要是增加了“雪亮工程”运行维护费及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939.1万元,比上年增长296.29万元,增长31.55%,主要是增加了“雪亮工程”运行维护费及人员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无。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25%,比年初预算1782.01万元减少842.9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减少了网格化服务管理专项经费及“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里的部分经费等;本年支出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25%,比年初预算1782.01万元减少842.9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网格化服务管理专项经费及“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里的部分经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25%,比年初预算1782.01万元减少842.9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减少了网格化服务管理专项经费及“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里的部分经费等;

本年支出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25%，比年初预算1782.01万元减少842.9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网格化服务管理专项经费及“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里的部分经费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3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840.76万元，占89.53%；主要用于“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和政法综治工作等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5.53万元，占4.85%；卫生健康（类）支出30.53万元，占3.25%；住房保障（类）支出22.28万元，占2.37%。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5.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25%，较预算减少 3.9 万元，降低 49.74%，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了“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 8.53 万元减少 4.59 万元，降低 53.81%，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了“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

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 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较上年 3.24 万元减少 0.4 万元，降低 12.35%，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4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8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较上年减少 0.26 万元，降低 8.39%，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9 万元，降低 78%，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3.9 万元，降低 78%，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0 批次、169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 万元，较 2022 年度 48.91 万元减少 21.11 万元，降低 43.1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无增减。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增减，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增减。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664.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0.81%。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组织对部门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绩效评价项目 11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一是各项目定位准确，战略编制规划符合职能需要；二是各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明确，指标设置合理，内容全面，操作性强；三是各项目规章制度健全，程序规范；四是各项目财政支出规范，手续齐全。在项目管理中不断创新，促进资金合理有效使用，规范项目程序。同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对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依据，对项目管理也起到了指导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